

# 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伊川县农业农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并对照《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洛阳市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要求，持续拓宽政务公开范围，积极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效能。

（一）主动公开。结合我局实际，以基础信息公开、重点领域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公开渠道畅通等方面为重点，结合实际情况明确责任分工，并按照工作时间节点及时印发工作提示函，督促公开主动落实。提升政务公开标准，不断完善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推进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提升。结合实际情况明确责任分工，并按照工作时间节点及时印发工作提示函，督促公开主动落实。2023 年度，县农业农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农业领域等信息 12 条，行政许可信息 96 条，行政处罚信息 18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县农业农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诉求。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把安全保密审核关口，完善全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核程序，确保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安全性和全面性。督促各股室统一公开本业务系统政策规范性文件，提升栏目检索功能。我局对政府公开信息工作高度重视，明确责任主体，以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时效性工作及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和管理，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严格落实审核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健全政府信息制作、公开、存档等制度，同时按照立改废的要求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动态调整。

（四）监督保障。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审核“三审三校”制度，对所发布的信息先审后发，对重点稿件反复核校。在公开基本内容时，将各部门提供的信息集中收集，如本部门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等均由财务科审核把关后进行规范化公示，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有效规范，不断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对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办公地址联系方式进行公开，为群众提供监督保障渠道，充分听取公众意见，扩大公众参与度，提高决策透明度。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但仍有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质量、形式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2023年我局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精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指导意见和要求进一步改进工作方式方法，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是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设置。加强主动公开内容审核，灵活运用文字、图表、视频、漫画等多种形式，以公众更加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方式，将农业农村工作以主动公开的内容展现给公众提供多渠道、便利化的信息搜索服务，不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二是强化信息公开力度。根据相关条例规定，对符合基本要求的信息应当主动公开，包括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反映本行政机关机构设置、职能、办事程序等情况的，以及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都应当及时、主动、准确公开。

三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和存在的问题进行阶段性提醒，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及时性，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以促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于社会经济发展的大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3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